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G11509 号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G11509号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6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将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107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长江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 7 名投资者以货币资金认购不超过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78,913,043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9.20 元，截止 2016 年 1 月 29 日止，本公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725,999,995.6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8,718,913.04 元，募集资金净额 707,281,082.56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全部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0040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016 年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使用募集资金累计置换 130,792,348.19 元。2016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00.00 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64,300,000.00 元。发生募集资金账户管理费用 2,387.74 元，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 1,068,466.26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254,812.89 元。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经公司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分行乌素图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开立了账户号为 154044590394 的银行账户

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开立了账号为 05463201040013710 的银行账户，作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专用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2016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保荐机构招商银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和农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三方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等方面的责任。自协议签署之后，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相应职责。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分行乌素图支行	154044590394	498,481,086.96	2,782,675.83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	05463201040013710	208,799,995.60	472,137.06	活期
合计		707,281,082.56	3,254,812.89	

本期截止日余额说明：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彦浩特分行乌素图支行，账号：154044590394，该账户为本年度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 年 1 月 29 日收到募集资金 498,481,086.96 元、支付购买资产现金对价 496,373,359.57 元。另外，该账户 2016 年度累计发生账户管理费用 1,386.74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676,335.18 元，2016 年末募集资金账户结余 2,782,675.83 元。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斯太支行，账号：05463201040013710，该账户为本年度新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6 年 1 月 29 日收到募集资金 208,799,995.60 元、支付购买资产现金对价 208,718,988.62 元。另外，该账户 2016 年度累计发生账户管理费用 1,001.00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392,131.08 元，2016 年末募集资金账户结余 472,137.06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40,794,735.93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1 月 29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3,521,011.52 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业已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014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报告。该募投项目先期资金 13,521,011.52

元，分别为年产 20 万吨精制盐技改项目 7,339,195.35 元；中蒙药提取车间 GPM 三期工程及配套物流仓库项目 5,940,619.17 元；兰太药业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3,697.00 元；盐藻等保健食品车间建设项目 177,500.00 元。本公司于 2016 年 4 月份将该项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2016 年 1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27,167,586.49 元，分别为 20 万吨精制盐技改项目 40,058,876.38 元；1.2 万吨液态钠项目 27,931,830.16 元；2 万吨金属钠项目 57,474,263.39 元；中蒙药提取车间 GPM 三期工程及配套物流仓库项目 1,334,018.56 元；兰太药业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8,598.00 元；上述项目该段期间已置换金额总计 117,448,836.67 元，分别为 20 万吨精制盐技改项目 35,916,011.30 元；1.2 万吨液态钠项目 25,999,121.21 元；2 万吨金属钠项目 53,831,087.60 元；中蒙药提取车间 GPM 三期工程及配套物流仓库项目 1,334,018.56 元；兰太药业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68,598.00 元。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六届一次董事会议和六届一次监事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的前提下，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 4 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2016 年 2 月 26 日起计算。该议案通过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3.643 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一、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1、新建年产 8000 公斤盐藻基地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额 8,096.18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8,000.00 万元。

2、盐藻等保健食品车间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额 15,406.4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5,000.00 万元。

公司于本年度变更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为“年产 8000 公斤盐藻粉基地建设项目”和“盐藻等保健食品车间建设项目”两项内容，变更募集资金总额为 23,000 万元，原项目变更后募投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为“投资建设 2 万吨/年工业金属钠、3.1 万吨/年液氯项目”和“1.2 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两项内容，变更后的新项目拟总投资 23,602.87 万元，变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照表如下：

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募投变更前项目	新建年产 8000 公斤盐藻基地建设项目	8,096.18	8,000.00
	盐藻等保健食品车间建设项目	15,406.47	15,000.00
	合计	23,502.65	23,000.00
募投变更后项目	投资建设 2 万吨/年工业金属钠、3.1 万吨/年液氯项目	20,661.11	20,400.00
	1.2 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	2,941.76	2,600.00
	合计	23,602.87	23,000.00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3 亿元用于 2 万吨/年工业金属钠、3.1 万吨/年液氯建设项目和 1.2 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

变更项目计划投资、实际投资情况及变更具体原因如下：

(一) 变更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一：年产 8000 公斤盐藻粉基地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批准时间：项目于 2015 年 3 月 17 日经阿左工信发（2015）25 号文件批准备案。

2、项目实施主体：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投资概算：本项目总投资约 8,096.18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8,000 万元。

4、项目收益预测:项目投产后,年营业收入 2,393.16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083.01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16.02% (税后),投资回收期 7.4 年 (税后,含建设期)。

5、项目实际投资情况:该项目尚未实施。

项目二:盐藻等保健食品车间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批准时间:项目于 2015 年 4 月 22 日经呼经信审字 (2015) 26 号文件批准备案。

2、项目实施主体: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项目投资概算:本项目总投资约 15,406.4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15,000 万元。

4、项目收益预测:项目投产后,年营业收入 28,794.87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4,800.79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22.93% (税后),投资回收期 5.76 年 (税后,含建设期)。

5、项目实际投资情况:至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时已累计投入金额 157.91 万元,已置换金额 17.75 万元。

(二) 项目变更原因

随着国家医疗体制改革的整体推进,国家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相继出台多个政策,对药品、保健品的注册管理进行较大调整。公司盐藻类保健食品的研发申报再注册进度受到一定影响,公司近年来研发的附加值较高的其他盐藻类产品注册难度加大,投放市场时间延长;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保健食品命名有关事项的公告》,对保健食品命名提出了新的要求,公司据此办法对现有盐藻类保健食品进行了重新命名,并报送相关部门核准;另外,新的《广告法》正式全面实施,对医药及保健食品行业宣传与品牌传播提出了新的要求,规范管理标准提高。

鉴于政策变动和实施过程的不确定性,为降低投资风险,以确保更加合理、安全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将在建的新项目置换原项目,新项目紧扣公司主业,通过变更募投项目可有效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有利于加快新项目建设进度,确保新项目的建设质量和效率,力争新项目早日投产并达产达标,进一步巩固金属钠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地位,满足市场需求,提高经济效益。通过变更募投项目,预计可降低融资成本 1,200 万元左右,加之新项目早日投产实现的效益,可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

三、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一) 2 万吨/年工业金属钠及 3.1 万吨/年液氯项目

为了进一步满足金属钠产品在国内、外的市场需求,充分利用现有资源优势和技术优势,扩大公司规模优势,公司拟对现有金属钠生产装置进行扩建,扩建规模为 2 万吨/年工业金属钠及 3.1 万吨/年液氯产品,项目依据初步设计方案总投资为 20,661.11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 18 个月;项目建成达产后,年销售收入 20,859.83 万

元,利润总额2,782.59万元,项目总投资收益率为12.48%,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3.77%(税后),投资回收期为7.50年(税后)。

(二) 1.2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

随着国外客户对产品钙含量的指标越来越高,生产的常规钠已无法满足国外市场高端客户的需求,公司与美国凡特鲁斯公司签订长期液态金属钠供货合同,要求金属钠的钙含量 $\leq 200\text{ppm}$ 。生产更高品质的液态金属钠实现液钠大规模灌装运输是顺应市场的需求。该项目总投资为2,941.76万元,总投资收益率22.07%,投资回收期5.61年(税后,含建设期6个月)。

四、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85,406,093.55元。其中1.2万吨液态钠项目27,931,830.16元;2万吨金属钠项目57,474,263.39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置换金额总计79,830,208.81元。其中1.2万吨液态钠项目25,999,121.21元;2万吨金属钠项目53,831,087.60元。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3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3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兰太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0,794,735.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0,794,735.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5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20万吨精制盐技改项目		160,000,000.00		不适用	38,895,811.30	43,255,206.65	不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年产8000公斤盐藻基地建设项目	2万吨/年工业金属钠、3.1万吨/年液氯项目	80,000,000.00	204,000,000.00	不适用	53,831,087.60	53,831,087.60	不适用	不适用	2018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盐藻等保健食品车间建设项目	1.2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	150,000,000.00	26,000,000.00	不适用	25,999,121.21	25,999,121.21	不适用	不适用	2017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盐藻屋”健康产品体验店建设项目		50,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17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中蒙药提取车间GMP三期工程及配套物流仓储项目		26,000,000.00		不适用	3,855,568.56	7,274,637.73	不适用	不适用	2017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兰太药业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0,000,000.00		不适用	368,598.00	432,295.00	不适用	不适用	2017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10,000,000.00		不适用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手续费				不适用	2,387.74	2,387.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26,000,000.00			332,952,574.41	340,794,735.9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具体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具体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的（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具体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中的（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具体详见：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内蒙古太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建设2万吨/年工业金属钠、3.1万吨/年液氮项目	新建年产8000公斤盐藻基地建设项目	204,000,000.00	不适用	53,831,087.60	53,831,087.60	不适用	2018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2万吨高品质液态钠项目	盐藻等保健食品车间建设项目	26,000,000.00	不适用	25,999,121.21	25,999,121.21	不适用	2017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30,000,000.00		79,830,208.81	79,830,208.81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具体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中的（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中的项目变更原因										
不适用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7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19日

证书序号: NO. 0173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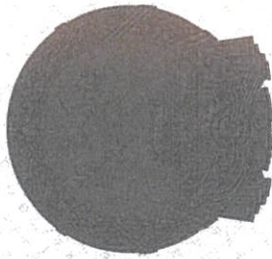
说明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执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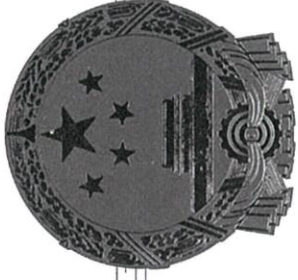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0373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其他用。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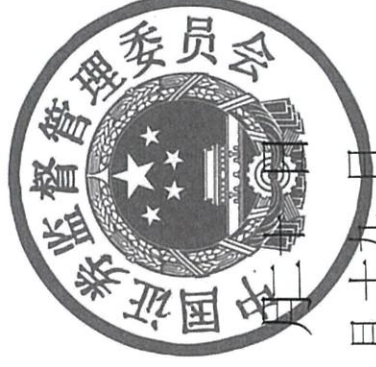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九日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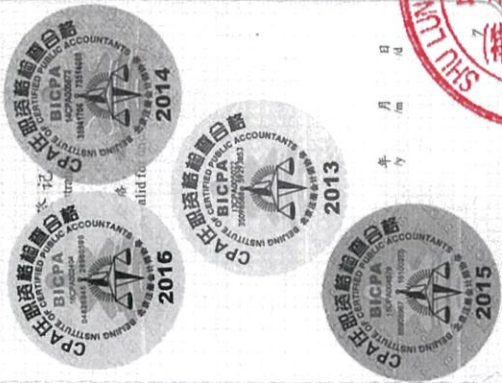
姓名 蔡晓丽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11-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J3243519711101004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00002007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零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税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5日
2012/12/5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5日
2012/12/5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他用。



姓名 Full name 刘均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5-08-0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121326508010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0001313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 08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